

共青团山东省委
山东省教育厅
山东省科学技术厅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山东省农业农村厅
山东省商务厅
山东广播电视台
山东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山东省学生联合会

鲁青联〔2023〕7号

关于举办“青创齐鲁”第十二届 山东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

共青团各市委，各市教育局、科技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广播电视台，各市学联：

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

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，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“双创”工作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，锚定“走在前、开新局”，组织引导青年创新创业，弘扬创业精神、培养创业意识、提升创业能力，为推动中国式现代化“山东实践”贡献青春力量，团省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商务厅、山东广播电视台、山东人才发展集团、省学联决定共同举办“青创齐鲁”第十二届山东青年创新创业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时间

2023年4月至7月底

二、大赛主题

创新创业新征程 青创齐鲁开新局

三、组织机构

（一）主办单位：团省委、省教育厅、省科技厅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商务厅、山东广播电视台、山东人才发展集团、省学联

（二）承办单位：山东省青春创业行动指导中心、山东省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

大赛成立活动组委会和评审委员会。组委会由主办单位负责同志组成，负责大赛的整体规划和统筹组织。评审委员会由创业导师、专家学者和投资人等组成，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。组

委会和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共青团山东省委。

各市及县（市、区）举办地区赛时，应参照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大赛项目。本届大赛设置科技创新、乡村振兴、数字经济、社会企业和青创空间 5 个领域创新创业赛事，为参赛创业青年提供技能培训、展示交流、咨询辅导、资本对接等服务。

1. 科技创新专项。重点关注“十四五”规划明确鼓励发展的重点方向，尤其是人工智能、量子信息、集成电路、生命健康、脑科学、生物育种、空天科技、深地深海等领域具有前瞻性、战略性的项目。

2. 乡村振兴专项。重点关注先进种植养殖技术、农产品加工及销售、农业社会化服务、乡村文旅旅游等领域相关产业，尤其是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、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模式成熟的项目。

3. 数字经济专项。重点关注互联网、大数据、云计算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技术、元宇宙等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、运用数字经济手段改造发展传统行业的项目。

4. 社会企业专项。重点关注以协助解决社会问题、改善社会治理、服务特定群体或社区利益为宗旨和首要目标，以创新商业模式、市场化运作为主要手段，所得部分盈利按照其社会目标再投入自身业务、所在社区或公益事业，且社会目标持续稳定的项目。

5. 青创空间专项。面向山东省内各类各级注册成立 1 年以

上，有运维主体的青创空间（包括校企合作基地、青年创业孵化基地、青年众创空间、青年创业园区等）申报主体须有服务青年创新创业创造的实体空间，场地面积不少于 2000 平方米；有专业的运维团队，有配套的公共服务空间，基础的孵化服务，完善的管理制度，经常性的创业活动；园区 35 岁以下青年占园区总人数比例不低于 70%；园区实现了团青组织覆盖或工作、活动覆盖；园区负责人社会信誉良好，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（二）组织形式。大赛为综合性赛事，分为各赛区报名、初赛、复赛、决赛四个阶段。初赛采用线上评审方式举行，复赛、决赛采用线下路演方式举行。

五、参赛条件与申报

（一）参赛人员

1. 年龄在 35 周岁（含）以下〔1987 年 4 月 1 日（含）以后出生〕的中国公民。

2. 由 2 人及以上团队申报的参赛项目，团队总人数不多于 5 人，且团队中 30 周岁（含）以下〔1992 年 4 月 1 日（含）以后出生〕的人数比例不低于 50%。

（二）参赛项目

1.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。
2. 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。
3. 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，经营规范，社会信誉良好。

4. 具有较大投资价值的独特产品、技术或商业模式

（三）项目分组

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及创办年限（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时间为准）不同，分别设创新组、初创组、成长组。企业创办年限划分以 2023 年 4 月 1 日为界。

1. 创新组指 2023 年 3 月 31 日（含）前未进行登记注册，尚处于商业计划书阶段的创业项目。

2. 初创组指登记注册时间不超过 2 年〔2021 年 4 月 1 日（含）以后登记注册〕的创业项目。

3. 成长组指登记注册时间在 2 至 5 年之间〔2018 年 4 月 1 日（含）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（含）期间登记注册〕的创业项目。

（四）项目申报

1. 已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参赛项目，须提交营业执照等相关文件，项目成长过程或生产流程相关介绍，项目发展构想及阶段性成果等资料。涉及国家限制行业和领域的，须有相关资质证明。第一申报人须为所登记主体法定代表人，且持有该主体股份（个体工商户第一申报人应为经营者，个人独资企业第一申报人应为投资人，合伙企业第一申报人应为执行事务合伙人）。

2. 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参赛项目，须提交商业计划书，对市场调研、创业构想、项目发展等有详细介绍；可同时出具专利、获奖、技术等级等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书或证明。第一申报人须为产品开发、项目设计主要负责人。

六、大赛步骤

（一）报名。参赛项目须通过“青春山东”APP进行报名。参赛者在各大应用商店下载“青春山东”APP（也可扫描二维码下载，二维码附后），实名注册后，点击首页“青创齐鲁”活动专项进行报名。同时想参加国赛的项目，登录“创青春”网站（cqc.casicloud.com）注册报名参加中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，截止时间为6月31日。

（二）初赛（7月上旬）。初赛采用线上评审的方式举办，由评委根据项目报名时提交的资料了解项目信息，并予以综合评分，晋级复赛。

（三）复赛、决赛（7月中下旬）。半决赛采用现场路演方式举办，以“5+3”模式进行，其中，参赛项目按照分组顺序进行路演（5分钟），评委提问互动（3分钟）。每个参赛项目可选派不超过2名参赛代表参加现场路演，其中项目主要负责人为主答辩人。按照综合得分将择优评出项目进入决赛。

决赛采用现场路演的方式举办，以“5+3+2”模式进行，其中，参赛项目进行项目展示（5分钟），评委提问互动（3分钟），风投机构资本对接（2分钟）。每个参赛项目可选派不超过2名参赛代表参加现场路演，其中项目主要负责人为主答辩人。按照综合得分，确定奖项。

参赛代表在参赛期间的餐饮、住宿等由组委会统一安排，往返交通费自理。

七、支持措施

（一）大赛奖励。对参加大赛并获奖的项目或人员给予奖励和资金支持，各专项设一等奖1个，二等奖2个，三等奖3个。大赛设优秀组织奖，对组织发动得力、工作成效明显、全程未发生违规事件的市级赛区授予优秀组织奖并颁发奖牌。

（二）宣传推广。大赛组委会将推荐优质项目纳入省级和国家项目库，通过全国、省级大赛平台进行宣传推广、展示交流、对接优秀资源，提升创业项目和创业者知名度，拓宽发展渠道，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。

（三）精准赋能。在符合主办单位相关青年创业扶持政策的前提下，对优质项目优先给予相关政策支持。可申请加入山东青年企业家协会、山东青年创新创业联盟及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青年创业联盟等。同时，对优质项目提供“一对一”创业导师精准、免费辅导，持续跟踪服务。

（四）金融服务。优先推荐优质项目享受信贷资金，提供对接“青”字头贷款服务，优先推荐中国青年创业就业基金会“科技创新攀登计划”“大学生创业帮扶计划”等公益计划资金支持。

（五）荣誉激励。推荐优质项目申报团中央“创青春”交流营，并在“山东青年五四奖章”评选推荐、“乡村好青年”选树时，在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考虑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发动。山东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已纳入省“创

业齐鲁十大推进行动”的“创业典型示范行动”，各市团委要加强组织发动，有序推进实施。要充分利用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客户端、团组织“两微一端”等渠道广泛宣传引导，营造鼓励青年创新创业的良好氛围，实现“以赛促学、以赛促训、以赛促创”，扩大“青创齐鲁”工作影响力。

（二）做好项目挖掘。切实改变机械化推动、行政化推报方式，从经济技术开发区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及各类创业孵化基地、产业园区做好项目挖掘，发动创业导师推荐项目，积极挖掘推荐有产学研转化价值的科研成果参加大赛，确保把最优质项目选出来，坚决杜绝敷衍凑数。

（三）抓好市县赛事。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团委结合地方发展状况和产业导向，精心举办好本级“青创齐鲁”赛事，把项目筛选、现场路演、导师辅导、项目推报等工作做在前面，同时，对大赛中涌现出的优质项目，要加大支持力度，做好全方位跟踪服务，让青年通过参加大赛有更多获得感。

大赛组委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陈恩洪、谢应许

联系电话：0531—82073577 82073599

邮箱：icancy@126.com

附件：“青春山东”APP及“青创齐鲁”公众号二维码



共青团山东省委
山东省委员会



山东省教育厅



山东省科技厅

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

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

山东省农业农村厅



山东省商务厅



山东广播电视台



山东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

山东省学生联合会
2023年5月6日

附件

“青春山东” APP 及 “青创齐鲁” 公众号 二维码



“青春山东” APP 二维码



“青创齐鲁” 微信公众号二维码